

#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公司

[REDACTED]

### 一、关于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情形，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也不会对公司

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形。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谢 荣

盛雷鸣

朱 伟

2021年11月11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 谢荣

☞

盛鸣

☞ 朱伟

谢 荣

盛 鸣

朱 伟

2021年11月11日

(本页无正文，系《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

董事

谢荣

盛雷鸣

朱